

上海市普陀区2022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2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2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2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2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是依法履行婚姻登记行政职能的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办理本辖区内居民婚姻登记、收养登记等业务，建立和管理婚姻登记档案。
2.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保护合法婚姻、收养关系的具体工作。
3. 开展婚前指导、婚姻疏导、个案辅导、法律咨询等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工作。
4. 负责婚姻文化展示馆的日常运营、策展、宣传等工作，倡导文明婚俗。
5. 开展结婚颁证服务，组织举办主题性颁证仪式、个性化颁证仪式，积极倡导简约适度的婚俗礼仪，推广优秀中华文化的传统婚礼。
6. 宣传婚姻法律法规，落实“谁主管 谁普法”的工作机制，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推进全民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升全民法治意识。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未设立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2年，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预算支出总额为541.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41.54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0.8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41.54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0.8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1年预算执行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1年预算执行数持平。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435.6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绩效支出，公用日常管理支出，履行婚姻登记职能支出，开展婚姻疏导、法律工作室、主题颁证活动支出等。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44.56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435.67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2021年一次性项目《民法典》颁布宣传和婚姻文化展示馆展示素材更新改造18万元，经常性项目婚姻登记管理专项经费增加了3万元、人员经费增长。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0.82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9.32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40.82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9.22%。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基数增长。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41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4.66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20.41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9.22%。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基数增长。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6.79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医疗保险费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9.17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26.79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9.75%。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基数增长。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7.86万元，主要用于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98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17.86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7.60%。主要原因是：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增长。

2022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415,41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8,953	3,592,952	549,001	827,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415,416	二、卫生健康支出	267,878	267,878		
2. 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178,585	178,58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5,415,416	支出总计	5,415,416	4,039,415	549,001	827,000

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8,953	4,968,953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356,662	4,356,662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56,662	4,356,6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91	612,2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194	408,19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097	204,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878	267,8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878	267,8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878	267,8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585	178,58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585	178,58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8,585	178,585			
合计				5,415,416	5,415,416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8,953	4,141,953	827,0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356,662	3,529,662	827,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56,662	3,529,662	827,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91	612,2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194	408,19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097	204,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878	267,8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878	267,8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878	267,8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585	178,58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585	178,58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8,585	178,585	
合计				5,415,416	4,588,416	827,000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8,953	4,141,953	827,0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356,662	3,529,662	827,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56,662	3,529,662	827,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91	612,2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194	408,19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097	204,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878	267,8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878	267,8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878	267,8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585	178,58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585	178,58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8,585	178,585	
合计				5,415,416	4,588,416	827,000

2022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2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2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38,335	4,038,335	
301	01	基本工资	486,912	486,912	
301	02	津贴补贴	369,240	369,240	
301	07	绩效工资	2,063,220	2,063,22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8,194	408,19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097	204,09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878	267,87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209	60,20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78,585	178,5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001		489,001
302	01	办公费	125,426		125,426
302	02	印刷费	60,000		60,000
302	04	手续费	2,000		2,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		10,000
302	11	差旅费	6,000		6,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50,000		150,000
302	15	会议费	5,000		5,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		1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750		4,750
302	28	工会经费	51,025		51,025
302	29	福利费	64,800		64,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0	1,080	
303	09	奖励金	1,080	1,08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0		6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00		60,000
合计			4,588,416	4,039,415	549,001

2022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475	0	0.475	0	0	0	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475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 （二）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 （三）公务接待费0.475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做好公务接待安排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2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2022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82.7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流动资产24.81万元。固定资产383.86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专用设备5台（其中：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无其他固定资产。长期投资0万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3项1.54万元。

婚姻登记管理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婚姻登记管理专项包含婚姻、收养业务及档案管理工作；信息化建设、公共服务经费；婚姻法律法规、婚姻文化宣传；主题颁证活动；婚前指导、婚姻疏导、法律咨询；婚姻学堂线上线下讲座等。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主席令第45号

《婚姻登记工作规范》民发[2015]230号

《关于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民婚发[2021]3号

《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做好新版婚姻登记证购买管理的通知》沪民婚发[2021]4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四、实施方案

依法办理结婚登记、离婚登记、收养登记、补发婚姻证书等各项业务，开展结婚登记主题颁证活动，举办“为爱加油”系列婚姻学堂讲座，加强婚姻疏导工作室及法律工作室的运作，做好婚姻法律法规宣传。

五、实施周期

2022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总预算82.7万元，包括：婚姻证书费2.2万元；公共服务设施经费6万元；婚姻法律法规、婚姻文化宣传费7万元；婚姻家庭建设工作经费67.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管理专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2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827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27000
	其中：财政资金	827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7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年- 2022年)		年度总目标	
	完成婚姻登记、收养登记等业务工作，举办主题颁证活动，加强婚姻疏导工作室及法律工作室的运作，开展婚姻文化展示馆运营和宣传活动，做好婚姻法律法规、婚姻文化宣传，积极弘扬家庭美德、倡导家庭责任感、促进社会和谐。		完成婚姻登记、收养登记等业务工作，举办主题颁证活动，加强婚姻疏导工作室及法律工作室的运作，开展婚姻文化展示馆运营和宣传活动，做好婚姻法律法规、婚姻文化宣传，积极弘扬家庭美德、倡导家庭责任感、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日当事人参与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